联合国 S/PRST/2006/43



安全理事会

Distr.: General
30 October 2006
Chinese
Original: French

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声明

安全理事会主席在2006年10月30日安全理事会第5559次会议上，就安理会审议的题为“中东局势”的项目，代表安理会发表声明如下：

“安全理事会回顾其以往关于黎巴嫩的所有决议，尤其是第1559(2004)号、第425和第426（1978）号、第520（1982）号、第1680（2006）号和第1701（2006）号决议，以及关于黎巴嫩局势的主席声明，尤其是2000年6月18日、2004年10月19日、2005年5月4日和2006年1月23日的声明。

“安全理事会重申坚决支持黎巴嫩在其国际公认疆界内的领土完整、主权、统一和政治独立。

“安全理事会欢迎2006年10月19日提交安全理事会的关于第1559（2004）号决议执行情况的第四次半年度报告。

“安全理事会注意到，在执行第1559（2004）号决议方面已取得重大进展，尤其是黎巴嫩武装部队三十年来第一次在该国南部部署，但安理会也遗憾地注意到，第1559（2004）号决议的一些规定尚未付诸执行，这些规定包括：解散黎巴嫩和非黎巴嫩民兵并解除其武装，严格尊重黎巴嫩的主权、领土完整、统一和政治独立，以及在没有任何外来势力的干预和影响下，根据黎巴嫩的宪法规则举行自由、公正的总统选举。

“安全理事会赞扬黎巴嫩政府将其管辖权扩展至黎巴嫩全境，尤其是南部，并鼓励黎巴嫩政府在这方面继续作出努力。

“安全理事会再次呼吁全面执行第1559（2004）号决议，并敦促报告内提及的所有有关国家和各方与黎巴嫩政府、安全理事会和秘书长充分合作，以实现这一目标。

06-59395 (C) 311006 311006

“安全理事会重申支持秘书长及其特使作出努力，全心全意推动并协助执行第 1559（2004）号和第 1680（2006）号决议的所有规定。

“安全理事会知悉秘书长打算在关于第 1701 号决议执行情况的下一次报告中再向安理会通报情况，并期待秘书长就悬而未决的相关问题提出进一步建议。”